温州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

起草说明

《温州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以下简称《规划》）是我市“十四五”规划体系中重点专项规划，由市生态环境局组织编制。现就《规划》起草情况说明如下：

一、起草背景

“十四五”是在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基础上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规划期，是温州打造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市域样板的关键阶段，也是我市巩固提升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果、加快推进美丽温州建设的关键期、窗口期、攻坚期。科学编制《规划》，对在更高水平上推进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持续提升生态文明建设水平，具有重要意义。

二、起草过程

市生态环境局根据《市委办公室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温州市“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关于印发温州市“十四五”专项规划编制工作流程及审查要点的通知》要求，有序推动《规划》编制。通过网络建言、专题沙龙、走访调研、定向咨询、公开征求意见等方式，多渠道征询社会各界意见建议，坚持开门问策，集思广益，切实把社会期盼、群众智慧、专家意见、基层经验吸收到《规划》中来。先后组织4轮书面意见征询和5次内部讨论会，现已完成市规划办初审、专家评审、市级部门论证等流程，并经多轮修改形成《规划》（征求意见稿）。

三、主要内容

《规划》充分衔接《浙江省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温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温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草案》《深化生态文明示范创建高水平建设新时代美丽温州规划纲要（2020—2035年）》及相关专项规划，紧密结合《建设生态宜居幸福城市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温州打造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市域样板的行动方案（2021—2025年）》和碳达峰、碳中和相关要求等，制定“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指标、重点任务、实施载体和保障措施。

《规划》（征求意见稿）正文共设15章：

**第一章，开启美丽温州建设新征程。**包括“十三五”发展回顾和“十四五”面临形势分析。

**第二章，指导思想和主要目标。**包括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主要目标。其中，规划目标分设总体目标、具体目标和2035年远景目标，并围绕环境质量、污染减排、风险防控、生态保护和低碳发展5大领域，共设置20项指标，其中约束性指标7项，预期性指标13项。

**第三章至第十四章，明确重点领域主要任务。**包括绿色发展、生态保护修复、温室气体排放管理、大气环境治理、水环境治理、海洋环境保护、土壤和地下水保护、无废城市建设、噪声监管、环境风险防控、改革创新、数字赋能共12个主要领域的重点任务。

**第十五章，强化规划实施保障。**[包括强化规划实施、载体支撑、资金投入、评估总结4方面保障措施。](#_Toc3715)